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106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9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

(1) 2020年1月1日-9月30日业绩预告情况表：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万元-3600万元	盈利：20.16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13788.89%-17757.14%	
基本每股收益	0.06元/股-0.08元/股	0.0005元/股

(2) 2020年7月1日-9月30日业绩预告情况表：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3.35万元-2603.35万元	亏损：72.29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2394.61%-3501.26%	

基本每股收益	0.04 元/股-0.06 元/股	-0.0017 元/股
--------	-------------------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在做好新冠疫情防控的前提下采取一系列措施，积极促进复产复工，努力降低了疫情对于公司三季度业绩的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专网无线通信业务稳步推进，订单数及产量呈增长趋势，出货量保持稳定增长，促进了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实现了利润贡献。

3、公司于 2019 年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业绩纳入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合并报表范围，造成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

4、公司 2019 年 1-9 月净利润较低的主要原因之一为公司前全资子公司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经营的硅橡胶等业务存在盈利能力弱、经营风险高、行业竞争激烈以及市场开拓困难等现实情况，2019 年 1-9 月存在较为严重的亏损。公司于 2019 年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 2019 年底以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因此造成报告期内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得出，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的详细数据以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